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1-052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资格审核。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吴振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振国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董事候选人吴振国先生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简 历

1、吴振国先生：吴振国，中国国籍，男，汉族，1969年5月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10月毕业于太原机械学院，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所长。历任051基地副主任、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副院长，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陕西兵器工业管理局局长，西北兵工部党委书记、部长，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振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除此之外，吴振国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